

京能十堰热电在建二期项目

精确防控打造“无疫工地”典范

■记者 曾雨

本报讯 目前,京能十堰热电二期工程建设如火如荼,在抓好项目建设的同时,项目部认真落实落细防控举措,切实筑牢建筑工地“外防输入”坚固防线,巩固“无疫工地”成果。

23日下午,记者在工作人员的带领下,来到京能十堰热电二期工程施工现场,只见二期工地与已投产的一期工程采用彩钢瓦硬隔离,进出人员需经过安监部门和防疫部门分别确认,并按照防疫要求做好相关登记和查验工作。在工地内,项目部又进一步划分区域,切实做到精细化管理。

京能十堰热电安全监察部副部长解世涛介绍,该部门负责二期工程的疫情防控工作,整个二期工程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划分成了生活区、施工区和货物存储区三个区域,并进行了物理隔断,相互独立,互不干扰。进出这三个区域时,都要严格进行登记、测体温检查,将疫情风险降到最低。

据了解,京能十堰热电二期项目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建立员工个人信息台账,强化施工人员动态监管力度以及实施集中统一闭环管理,确保疫情防控无遗漏、无死角。

记者在工人生活区入口处看到,现场架设了一台移动布控球,它是利用通讯手段,对管

控范围内的人员进行监控,如发现工人不正确或不佩戴口罩、不按要求测温都能如实记录下来。“一旦发现有人违反疫情防控规定,我们就会找到当事人和负责人,分别进行考核处罚。”解世涛介绍,截至10月23日,二期项目生活区共有340名工人居住,项目部通过各类手段,防控精确到人,确保防疫不漏一人。

现场,一名消杀安全员正对生活区进行消杀。“我负责每天早中晚对宿舍、食堂等公共区域进行消杀,面积约1000平方米,每天完成消杀后,都要找负责人签字确认。”该消杀安全员介绍,工地生活区划分成多个区域,每个区域都有专职的消杀安全员,负责消杀及安全检查工作。

据了解,为全力抓好疫情防控工作,京能十堰热电成立了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和疫情防控办公室,并在每个部室设置专门的防疫员,明确责任分工,落实主体责任,全力打造“无疫企业”“无疫工地”。

京能十堰热电党群工作部部长关博识介绍,京能十堰热电将不断强化“无疫工地”建设,紧盯关键环节,统筹推进工地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织密织牢防疫生产安全网,切实保障施工和管理人员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无疫创建 守护健康



书写诚信 共筑文明

诚信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也是城市文明的灵魂,更是文明城市的重要标志。近日,市文联、市妇联组织我市知名书法家黄家喜、李发山、李永涛等在市文联文学艺术院创作基地进行“诚信”主题书法创作活动,积极营造诚信立业、诚信为荣的社会氛围。(书法作品详见A11版)

图/记者 张建波

我市开展禁烟控烟专项检查发现

多处“门前三包”区域有烟蒂

■记者 吕鑫 通讯员 梁峰

本报讯 昨日,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禁烟控烟督导专班深入城区部分运动健身场所、影院、银行等单位进行禁烟控烟工作检查,发现室内情况整体良好,室外“门前三包”区域普遍存在烟蒂。执法人员对相关责任单位进行了工作提醒并要求整改。

昨日上午10时许,执法人员来到六堰亚新国际影城,亮证后对影城内外进行了禁烟控烟专项检查,发现影城内多处张贴了禁烟标识,室内无人抽烟,也没有摆放烟具,整体符合要求,但是影城外人口旁缺乏“进入无烟区域”相关标识,室外地面上零星可见烟蒂,而且影城工作人员中未见禁烟劝导员。针对存在的问题,执法人员向影城工作人员进行了提醒,并要求迅速整改。

随后,执法人员来到紫霄大道十堰奥体中

心,在巡视各场馆外公共区域后,着重抽查了游泳馆。检查发现,游泳馆外公共区域有少量烟蒂,门外有灭烟垃圾桶但是没有张贴“灭烟处”标识。针对上述情况,执法人员向工作人员说明不足,并要求整改。

在火车站南广场附近,执法人员检查了建设银行和邮储银行两家单位。建设银行各项标识标语齐全,但是一块活动告示牌刚好对灭烟处形成了遮挡,执法人员提醒工作人员现场进行了整改,同时就银行“门前三包”区域不少烟蒂散落的情况向工作人员提出了整改要求。邮储银行外缺少“进入无烟区域”的标识牌,执法人员提醒后,工作人员表示会尽快完善整改。

当天,执法人员还检查了车城西路海韵水上乐园,这里存在“灭烟处”标语和灭烟垃圾桶不在一处且被展板遮挡的问题,室外也有不少烟蒂散落,烟灰明显。



不负秋色 文明赏花

23日上午,十堰城区30余名少年儿童来到茅箭区茅塔乡大坪村,观赏、采摘可食用菊花,参加未成年人文明礼仪规范之文明赏花活动。该活动由茅箭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星火原”家校社共育志愿服务队联合主办。丰富多彩的活动,让孩子们收获良多。

图/记者 罗伟 特约记者 张晓

疫情防控违法违规行为及法律后果(一)

为帮助广大人民群众全面掌握疫情防控中可能出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及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推动疫情防控工作依法依规高效进行,以下疫情防控中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法律后果,大家一定要了解。

1、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出入小区、超市、菜市场、酒店等公共场所,拒不配合管理人员的劝导佩戴口罩的,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以下简称《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三条,处警告或者200元以下罚款;情节较重的,处以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款。引起新型冠状病毒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的,可能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以下简称《刑法》)

第三百三十条,构成妨害传染病防治罪。

2、出入小区、超市、菜市场、酒店等有关场所,拒不配合健康信息核查,拒绝配合身份登记规定的,涉嫌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条,处警告或者200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款。引起新型冠状病毒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的,可能涉嫌违反《刑法》第三百三十条,构成妨害传染病防治罪。(未完待续)



防疫小课堂

我市开展反对浪费崇尚节约活动

■记者 罗毅 通讯员 曹明珪 彭中善

本报讯 昨日上午,我市在市博物馆文体广场开展“反对浪费、崇尚节约”文明行动系列活动。此次活动旨在提高市民节约粮食、爱惜粮食的意识,营造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浓厚社会氛围。

围绕“反对浪费、崇尚节约”活动主题,活动现场开展了国家粮食安全形势和政策宣讲,设置宣传咨询台、摆放展板、悬挂标语。市发改委和市粮油集团公司工作人员向市民讲解“粮食质量安全常识”,现场解答群众关心的粮食储备和食品安全问题。

本次活动发放专刊、宣传册500余份,同时还通过微信APP扫码等线上方式,向广大市民普及爱粮节粮、食品安全、科学用食等知识,让市民充分了解我市粮食安全储备情况。